



《罗刹海市》里的“罗刹”跟清代的京师没啥关系 《聊斋志异》中近五百篇故事哪来的？

靖南伯屡成主角

□高申

一首名叫《罗刹海市》的歌曲火了，截至7月底的播放量已经达到了80亿次。有些朋友对歌曲所提及的“罗刹国”不甚了了，认为或许是清代民众话语中的“罗刹”。清代的京师，曾经居住过“罗刹”人，也曾修建过“罗刹庙”。但此“罗刹”非彼“罗刹”。尤其是蒲松龄在《聊斋志异》中所说的“罗刹”，更像是从佛教经典借鉴而来的。在佛教经典中，有着很多关于“罗刹国”的故事，此类故事曾在印度民间广为流传。

《聊斋志异》的内容从哪里得到，是蒲松龄编撰出来的吗？按照蒲松龄本人的说法，其“才非干宝，雅爱搜神；情同黄州，喜人谈鬼。闻则命笔，遂以成编”，通过“集腋成裘”的方式，点滴积累出一部近五百篇的故事集。如此看来，他笔下的故事，很多都是从民间搜集来的。

《罗刹海市》通过虚幻的情节，来讲述清中叶的病态社会现实。蒲松龄不可能涉足什么“罗刹国”，他的行旅足迹，只出现在山东淄博（老家）、济南（参加科举考试）与江苏宝应（应聘为幕宾）等为数不多的几个地方，他的老师施愚山在清初文学界享有盛名，其故居在北京骡马市大街铁门胡同11号。蒲松龄一生中结交了相当数量的各地文人、民众，他所听来的故事，也就出现了各种地方的各种不同的社会阶层。当然，为了避免行文单调，或给自己减少些“无妄之灾”，蒲松龄也会为作品的主人公设定不同的籍贯。

《聊斋志异》“卷八·黄将军”中，提到一位名叫黄靖南的将领。文章写道：黄靖南未得功名时，曾与孝廉一同进京。半路上，他们遇到劫匪。孝廉害怕了，长跪地上求饶，并把盘缠献出。黄靖南大怒，虽然手无寸铁，但他用两只手紧握骡子足，举起来砸向劫匪。劫匪猝不及防，来个人仰马翻。黄靖南将劫匪打伤，从他身上搜出劫掠的资财归还孝廉。孝廉佩服其勇猛，拿出钱来资助其从军。此后，黄靖南屡建奇功，加官晋爵。

这段故事里的“黄靖南”，如果是历史上真实存在的，他的名字应为“黄得功”。之所以把“黄得功”称作“黄靖南”，是因为明代崇祯帝将其封为靖南伯。在孔尚任的《桃花扇》中，将史可法、左良玉与黄得功塑造为“南朝三忠”。在《劫宝》一回中，孔尚任写道：“南朝三忠：史阁部心在明朝，左宁南心在崇祯，黄靖南心在弘光。”根据《明史》记载：黄得功早年丧父，由母亲徐氏养大。年少时的黄得功，便有过人的勇气与谋略。十二岁那年，母亲酿好的酒，被他偷偷喝掉。母亲责怪他，黄得功笑言：“赔你很容易。”此时关外边事趋紧，黄得功抄起一把刀便混入行伍中，跑到战场上斩获两颗敌人首级。战斗结束，黄得功得到五十两白银的奖赏。回家献给母亲时，黄言道：“我用这钱来补偿您。”这条史料，或与“黄将军退劫匪”有着异曲同工之妙。至于蒲松龄笔下的故事，大概率只是传闻而已。

黄得功曾分管京师的卫戍部队，后来成为抵抗清军的主将。

太医诊术有夸大

《聊斋志异》“卷九·太医”中，提到了万历年间的一位太医。这位太医所面对的病人名叫孙评事。孙评事幼年丧父，由母亲带大。到他高中进士，其母已经亡故。孙评事对身边的人说：“我一定要给黄泉之下的母亲，争取到一个诰命的名分，不负她的养育之恩。”时隔未久，孙评事忽得暴病，很快就不行了。因为他平时与太医关系不错，托人请他来。送信的人还在途中，孙评事便一命呜呼，但他死不瞑目。太医来，闻哭声，见孙评事双眼不闭。家人告之缘故，太医道：“若要得诰命，倒也不难。而今皇后马上就要临盆了，让他再活十余日，诰命可得。”说罢，太医命人取来艾灸，下针一十八处。一支蜡烛尚未燃尽，孙评事已有微弱呻吟。待急灌汤药下肚，孙评事居然复生。太医叮嘱道：“切记勿食熊虎肉。”孙家人记住。然因此物不常有，所以并不在意。孙评事平安无事，重新入朝。过六七日，皇后生下太子，召赐群臣饮宴。席间摆上一盘肉菜，孙评事吃下，却不知何物。次日去同僚家做客，得知此乃“熊蹯（熊掌）也”。孙评事大惊失色，即刻发病，到家便去世了。

这段故事多少有些离奇，但并不比有关“神医”的诸多民间传说更邪乎。至于这位太医是谁，目前无从考证。目前可知的万历朝“名医”，首推杨济时。此人自隆庆三年（1568年）进太医院圣济殿，至万历四十八年（1620年）去世，大半生的时间都在担任御医官。除在“庙堂之上”，



蒲松龄画像。

杨济时的足迹也曾遍及闽、苏、冀、鲁、豫、晋等地。值得注意的是，杨济时编纂了一部《针灸大成》，对针灸理论与临床进行全面总结。他认为，医治病人，针、灸、药三者缺一不可。若要寻找一个最贴近蒲松龄作品中“太医”的形象，杨济时或是首选。

其实，还有一位更具传奇色彩的“太医”，那就是李时珍。只可惜，李时珍入选太医院的时候，是在嘉靖年间，而且只待了短短的一年便辞职不干了。

石痴指向米万钟

《聊斋志异》“卷十一·石清虚”中，讲述了一个“顺天人”、“石痴”邢云飞的故事。邢云飞经常去山河相间的地方钓鱼、寻石。功夫不负有心人，他真的得到一方玲珑剔透的赏石。自此以后，邢云飞一家便不再安生。而这件赏石，也与他的发现者、争夺者、拥有者一道，经历着跌宕起伏的命运。直到邢云飞去世，赏石最终被“意外”打碎，也入土为“安”，算是与“石痴”长久相伴。

在北京的历史上，确实有过这样的“石痴”，此人名叫米万钟。按照邓拓的说法，他“爱玩石头，尤其是遇见各种奇石，他一定都要收蓄。如果有人要问他有多少财产，那么，就可以回答说，他的最大宗的财产，就是奇形怪状的各种石头！”米万钟与奇石结缘，但“石来”却没有让米

万钟“运转”。后来，米万钟被魏忠贤诬告罢官，经历了九死一生之后，米万钟痴心不改，依旧爱他的那些石头。

《聊斋志异》“卷九·于去恶”中，讲述的是“北平”名士陶圣俞于顺治年间赶赴乡试，寓居城郊。遇一书生，邀与同居。书生自言姓于名去恶，顺天人，乃赴试的“冥中之鬼”……这段“阴阳两界”的科举故事，所使用的背景地就是京师。陶圣俞的籍贯是北平，生活的年代是在清顺治时期。这个时空交点，有着明显的错误。“北平”的名称，在历史上出现过几回：明洪武元年（1368年）至永乐元年（1403年）的北平府；1928年至1949北平市。至于清朝一代，从未出现过“北平”的名称。

蛐蛐狮子贬时弊

《聊斋志异》“卷五·狮子”中，蒲松龄讲到一件趣闻：暹罗国的贡狮，每次走到一个地方，围观者就如同一堵高墙。眼前的狮子，与民间所流传的绣画形象迥异。“或投以鸡，先以爪撻而吹之。一吹，则毛尽落如扫，亦理之奇也。”

蒲松龄所描述的内容，的确发生过。那是在康熙十五年（1676年），葡萄牙人从莫桑比克弄到两头雄狮，并把它们运到了澳门（一头死在途中），又由澳门运到广州，再从广州通过陆路与漕运，于康熙十七年（1678年）运抵北京。狮子进京，据说是在康熙帝授意下进行的，其目的是为了让人们知道祥瑞再现。于是，在狮子运送过程中，到处张灯结彩，沿途人们纷纷围堵观看。这些围观者中，或许就有30岁的蒲松龄。五年后，他在编撰《聊斋志异》时，将运送贡狮的盛况也写进了进去。

《聊斋志异》“卷四·促织”，是很多朋友接触蒲松龄作品的开始。这篇被选入中学课本的作品，通过民众为统治者的某些“喜好”所付出的巨大代价，从而深刻地反映出专制社会的腐朽。有意思的是，此事发生的背景，居然是“宣德年间”。对于明史感兴趣的朋友肯定知道“仁宣之治”，这是明代政治环境最好的时期。然宣德皇帝朱瞻基也是有着众多爱好的皇帝，比如逗鹤鹑、蹴鞠、击球（相当于马球）、捶丸（类似于高尔夫球）、投壶、放鹰打猎等。当然，最为世人熟悉的，还是宣德帝喜好“斗蛐蛐”，因此被称作“促织天子”。宣德帝对“斗蛐蛐”十分上瘾，上有所好，下必甚焉，“斗蛐蛐”很快就风靡全国。

宣德帝认为北方地区没有好的蛐蛐品种，于是他派宦官到全国各地去采办购置，以致宇内骚然。听说江南一带有好品种，宣德帝便密令苏州知府况钟，给他采贡一千只。

皇帝要一千只，地方起码要准备几千只蛐蛐备选。一时间蛐蛐的价格猛涨十倍，当时甚至出现“一虫杀三人”的恶性事件。

宣德帝也要脸面，所以他向况钟下密旨。然没有不透风的墙，大肆采贡还是闹得尽人皆知。甚至苏州人流传出这样的民谚：“促织瞿瞿叫，宣德皇帝要。”

自宣德九年（1434年）七月下旨“捕蛐蛐”，到宣德十年（1435年）正月初三皇帝去世，宣德帝的小小嗜好，闹得整个江南昼夜“常颠倒”，这与“罗刹国”是否有着相似呢？



米万钟喜爱的青石岫。